

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努力提升规范治理水平及经营质量，有效地维护和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现将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度经营概况

2024 年受房地产行业持续深度调整、基建支撑不足等多重因素影响，公司主要下游水泥行业市场需求大幅下滑，全国水泥产量创近十五年新低，行业产能利用率持续低位运行。水泥行业新建生产线减少或进度趋缓，同时水泥生产线设备开工率下降，公司物料输送设备整机及配件市场需求承压。

公司董事会以提升经营质量、提高治理能力、积极回报股东作为各项经营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带领管理团队及全体员工攻坚克难、主动破局。通过深化多元布局与全球战略有力拓展市场，全力推进智能工厂投产释放产能，构建精益化供应链提质增效，强化创新研发巩固领先优势，优化人才结构激发内生动力，完善风险管理体系等多措并举、协同推进，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081.24 万元，同比下降 34.96%。受政府补助减少等原因，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同比下降 1,118.11 万元，叠加链运智能化工厂投产后，厂房及设备折旧、能耗等成本、费用上升等因素，全年实现净利润 5,753.66 万元，同比下降 49.47%。2024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37.1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0,030.12 万元，年末资产负债率为 8.68%，财务状况保持稳健。

二、2024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开展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2024年董事会共计召开5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调整公司组织结构、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关联交易预计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等议案，确保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董事会具体审议事项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名称	审议结果
2024年2月21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议案1：《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议案2：《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3：《<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议案4：《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5：《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议案6：《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议案7：《2024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议案8：《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9：《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议案10：《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议案11：《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12：《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13：《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14：《关于调整公司组织结构的议案》 议案15：《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24年4月29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议案1：《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议案2：《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24年8月21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议案1：《<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议案2：《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3：《关于新设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议案4：《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议案5：《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24年10月30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议案1：《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审议通过
2024年12月13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议案1：《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议案2：《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通过

历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进行，会议所作出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 2 次，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1 次。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执行各项决议，保证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决策权，切实维护股东权益。

历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会议所作出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认真负责、勤勉诚信地履行各自职责，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专业的建议和意见。

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共计召开 9 次会议，主要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聘请审计机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报告等议案，以及每季度审议审计处的工作计划和总结报告，掌握公司经营情况，同时指导审计处开展相关工作；并与年审会计师保持沟通，督促其认真、按时完成审计工作。战略委员会共计召开 2 次会议，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调整公司组织结构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对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对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进行了审查，确保方案设置合理，且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提名委员会本年度未召开会议。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并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参与决策、监督制衡和专业咨询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 1 次，审议通过了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

（五）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2024 年度，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定期报告和各类临时公告，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2024 年度公司积极通过深交所

互动易平台、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热线、投资者邮箱等形式，及时解答广大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便于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切实加强投资者的沟通与互动。

（六）公司规范化治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报告期内，董事会制定了《舆情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和体系，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七）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积极响应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政策倡导，在保证经营质量稳健的同时，高度重视股东回报，坚持为投资者提供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本年度实施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总股本 6466.68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2.5 元（含税）。现金分红总额占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70.99%。

公司上市后两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达 16,166.70 万元（含税），切实提升投资者的获得感。

三、2025 年经营计划

2025 年，公司将迎来成立三十周年的历史性里程碑。站在新发展阶段，董事会将恪守股东价值创造使命，切实履行职责，充分发挥在公司治理及经营管理中的战略引领作用。公司治理层面，根据监管新规要求，全面修订内部管理制度，系统推进治理结构调整，多维度夯实公司治理根基；经营管理层面，持续巩固公司在物料输送设备制造领域的领先优势，全面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深化经营管理，倾力打造“国际一流物料输送设备制造企业”。

（一）顺应新规，多维度夯实公司治理根基

2025 年，公司将根据新《公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配套规则要求，全面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内部管理制度，系统推进治理结构调整，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并为审计委员会提供必要工作条件，确保其充分履职。

同时将通过组织培训增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能力，确保公司治理机制与新法规有效衔接，为公司稳定发展筑牢根基。

（二）全面推进募投项目建设

结合下游行业市场需求，以及前期产线工艺验证情况，对“年产 300 万节大节距输送设备链条智能制造项目”后续产线设备配置进行优化调整，以更好地满足智能化生产需要。持续释放项目产能，规划为标准链条设置“安全库存”，转变链条“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实现订单的即时交付。

“卸船提升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将围绕卸船提升机生产工艺，以技术创新为主、工艺规划为先、信息智能为导向加速推进，全面优化江东工厂产线布局及智能化水平。项目将实现自动卸船提升机技术的产业化，丰富公司产品线，为公司开辟利润增长点。

积极推进落实“提升设备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场地，同步完善研发团队建设，购置先进研发设备和软件系统，逐步开展相关课题研究。

（三）持续深化经营管理

一是持续延伸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积极拓展港口码头中转、砂石骨料、钢铁、化工、煤炭等行业，并加快全球化布局。同时，积极推进粮食行业提升机等产品研发与市场推广，推动跨行业、多领域协同发展。

二是围绕“人、机、料、法、环”优化资源配置，进一步推进生产智能化和重点设备改造；持续优化材料和加工工艺，实现关键部件等寿命均匀磨损和质量的持续稳定；加强采购物资质量、价格、交货期的全面管控，重点缩短驱动配套件供货周期，拓展采购渠道，加快优质供应商开发，强化供应商考核评价机制；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开展员工素质提升培训。

三是管理提升改善。按照上市公司治理要求，着力提升和深化管理，实现管理精细化；持续推进绩效考核，突出考核精准度；突出抓好安全、环保工作，强化全员红线、底线意识；通过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年度审核认证。

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